

证券代码：300430

证券简称：诚益通

公告编号：2017-009

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诚益通”）于2017年1月2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罗院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27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

截至目前，本次交易已完成标的资产广州龙之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之杰”）和北京博日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日鸿”）100%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实施情况

（一）标的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龙之杰100%股权和博日鸿100%股权。

2016年1月23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城分局核准了博日鸿的股东变更事宜，并核发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79852542X7）。博日鸿变更后的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诚益通为其变更后的唯一股东。

2016年2月24日，广州开发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准了龙之杰的股东变更事宜，并核发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1818075XW）。龙之杰变更后的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诚益通为其变更后的唯一股东。

（二）后续事项

1、公司尚需就本次交易新增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股份登记等相关手续，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办理该等股份的上市等事宜；

2、公司尚需按照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募集配套资金；

3、公司尚需向主管政府部门办理因本次交易涉及的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章程修改等事宜的审批、登记或备案手续；

4、本次交易相关各方继续履行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协议、承诺事项。

二、关于本次交易实施情况的中介机构结论意见

1、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公司本次交易事项的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 日出具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涉及资产过户事宜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认为：

诚益通本次交易已获得的批准和核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均已办理完毕。上市公司尚需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新增股份的登记事宜，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新增股份上市事宜；尚需按照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募集配套资金；向主管行政机关办理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注册资本、公司章程等事项的变更登记/备案手续。本次交易相关后续事项的办理不存在实质性的风险和障碍。

2、法律顾问意见

公司本次交易事项的法律顾问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于 2017 年 3 月 3 日出具了《关于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之资产过户事宜的法律意见书》，认为：

诚益通之本次重组项目已经履行了应当履行的批准及授权程序且已获得中国证监会的审核核准，本次重组各方有权按照相关批准和授权实施本次重组方案；本次重组的标的资产已过户至诚益通名下并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标的资产过户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发行股份及支付

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真实、合法、有效；本次重组涉及的相关后续事项的办理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法律障碍。

三、备查文件

1、《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涉及资产过户事宜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2、《关于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之资产过户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3、相关标的资产过户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3日